

证券代码：002294

证券简称：信立泰

编号：2020-050

深圳信立泰药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 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出售完毕暨终止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深圳信立泰药业股份有限公司（下称“公司”）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已于2020年7月23日全部出售完毕。根据中国证监会《关于上市公司实施员工持股计划试点的指导意见》、深圳证券交易所《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信息披露指引第4号——员工持股计划》等有关要求，现就有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概述

公司于2017年4月9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第四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于2017年4月21日召开2016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深圳信立泰药业股份有限公司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草案）及摘要〉的议案》等相关议案。

本期员工持股计划委托国联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设立国联信立泰1号定向资产管理计划进行管理，资金总额为60,000万元，存续期为自本期员工持股计划经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48个月。

2017年6月1日至6月7日期间，公司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通过大宗交易方式，累计买入公司股票20,920,30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2.00%。锁定期为最后一笔购买的标的股票登记过户并由公司发布相关公告之日起12个月，即2017年6月8日至2018年6月7日。本期员工持股计划锁定期结束后，在存续期满12个月后可卖出不超过所持公司股票份额的40%，在存续期满24个月后可卖出不超过所持公司股票份额的70%，36个月后可卖出全部份额。

截至2020年4月20日，本期员工持股计划存续期已满36个月。

（具体内容详见 2017 年 4 月 10 日登载于巨潮资讯网的《深圳信立泰药业股份有限公司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草案）》及相关文件，以及 2017 年 4 月 22 日、2017 年 6 月 8 日登载于《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的《2016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关于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购买完成的公告》。）

二、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的股票处置情况及后续安排

1、公司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所持有的公司股份 20,920,300 股已于 2020 年 7 月 20 日至 2020 年 7 月 23 日通过大宗交易方式出售完毕，占公司总股本的 2.00%。大宗交易的受让方与公司 5% 以上股东、实际控制人不存在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关系。公司实施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期间，严格遵守市场交易规则，遵守证监会、深交所关于信息敏感期不得买卖股票的规定，未利用内幕信息进行交易。

2、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所持有的资产均为货币资产。根据《深圳信立泰药业股份有限公司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草案）》等相关规定，公司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已经实施完毕并终止，后续将进行相关资产的清算及分配等工作。

三、其他相关说明

公司创新之路逐步步入正轨，一系列创新产品进入不同的研发阶段，SAL007（JK07）、恩那司他、复格列汀、SAL086（高血压及心衰）、雷帕霉素药用球囊等多个重点项目稳步推进中，创新管线不断丰富；创新药信立坦成功续约国家医保目录，销售正在快速增长阶段，创新产品已逐渐成为公司发展的新动能。

同时，吸取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的经验，公司将进一步完善激励制度，以调动管理层及核心技术人员的积极性和创造性，引入更多的优秀人才，提升核心竞争力，促进公司的长远可持续发展。根据公司 2019 年 10 月 8 日披露的《关于回购公司股份方案的公告》，公司正使用自有资金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进行股份回购，回购的股份拟用作后期实施股权激励或员工持股计划的股份来源、用于转换公司发行的可转换为股票的公司债券。

特此公告

深圳信立泰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〇年七月二十四日